

证券代码：836613

证券简称：强宏科技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康璐婧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984,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9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98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98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98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36,259,006.68 元。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 2024 年度无可供分配利润，不予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98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98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98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98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98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36,259,006.68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34,875,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公司将充分利用发挥现有资源，拓宽主营业务市场，开展新型业务板块，进一步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砍除非战略性亏损项目，强化高利润产品线，通过差异化竞争提升客户粘性与利润率。公司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和业务骨干稳定，对公司面临的经营现状有明确的认识，对公司未来发展有坚定的信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98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致（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陈栋强、曹嵩

（三）结论性意见

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君致（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